

# 2014年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荔湾区人民政府彩虹街道办事处（部门）2014年公共财政预算资金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 11.70 万元，比2013年预算减少 9.51 万元，下降 44.84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为 0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。

二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7.50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减少 4.88 万元，其中：

1. 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0 万元；

2. 公务用车运行费 7.50 万元，用于保障 2 辆公务用车、1 辆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，比 2013 年预算减少 4.88 万元。此项经费主要用于保障日常公务、执法用车所需的燃料费、修理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运行费支出；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管理公务用车，降低公车消费成本，落实日常公车管理制度。

三、公务接待费预算 4.20 万元，比 2013 年预算减少 4.63 万元。此项经费主要用于街道为执行公务、承办业务会议所需开支的会场租赁费、餐费及其他支出等；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：公务接待费的安排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

和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。

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八日